

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 函

地址：251301 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
151號

聯絡人：劉維元

電話：(02)2321-6320轉8322

電子信箱：oboesthetics@clc.tk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校廣字第11200046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華語師資實務課程培訓班簡章

主旨：檢送本校推廣教育處華語中心將於112年6月開設華語師資實務課程培訓班簡章，請惠予公告。

說明：

一、課程特色：

- (一) 該培訓班課程理論與實務兼具，主題面向多元。
- (二) 該班學員可安排至本校華語中心入班觀摩教學15小時，快速掌握教學技巧。
- (三) 該課程會配置輔導教師提供學員分組之學習諮詢。
- (四) 該班依學員整體表現擇優錄取擔任華語班教師或助教。

二、培訓內容：

- (一) 培訓符合教育部教授華語學分或國際專修部華語課程講師。
- (二) 增進華語文教學之專業職能，有助於教師多方位發展。
- (三) 培訓課程結業表現優良者，將成為本校華語中心各團課程儲備教師。

三、課程報名截止日：112年6月12日。

四、課程期間：自112年6月18日起至8月26日止。

五、上課地點：本校台北校園D303教室。

總收文 112/05/26



1120007581

六、課程費用：

- (一) 原價：新臺幣（以下同）1萬1,000元整。
- (二) 優惠價：1萬元整（兩人同行報名並完成繳費）。
- (三) 獨享價：7,700元整（限定本校教職員生）。

七、課程內容詳情請見簡章：https://www.oce.tku.edu.tw/news_view.php?id=135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電子章
112/05/26
16:40:39

機關影像檔公文